

浙江大学本科生院院务会议纪要

[2017]6号

浙江大学本科生院综合办公室 2017年10月31日

时 间: 2017年10月18日 14:00-15:30
地 点: 紫金港校区东 1B-109
主 持: 张光新
出 席: 张光新 邬小撑 王 东 邱利民
列 席: 葛 坚 谢桂红 刘有恃 周金其
记 录: 赵爱军 顾颖杰

会议纪要如下:

- 一、明确院务会议和行政办公会议例会制。
- 二、同意谢心怡、吴犇寅、杨箐、陈晓草、何志康、吴浩之、郭渝峰等7位同学的退学申请。
- 三、同意陈善智同学的专业确认申请。
- 四、通报了2017级人文学院艺术学系复查不合格名单。
- 五、讨论了关于调整2017级学生主修专业确认时间的有关事宜。
- 六、通报了2016-2017学年春夏学期试卷印制及教务处教学印制费用情况。
- 七、通报了2017年12月全国大学外语等级考试的报名费部分收支情况。
- 八、讨论了2018年度教学业务费和教改项目经费使用计划的事

宜。

九、讨论了9月16日本科教育教学研讨会的后续工作。

十、讨论了关于做好中层领导干部听课制度提醒工作的事宜。

十一、讨论了竺院申请召开与教务管理相关工作联席会议的事宜。

十二、讨论了近期本科生院新一届班子集体拟赴院系调研的事宜。

十三、会议强调了中层干部出差申报制。